

库伦旗2025年和美乡村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ZCPATL-GC-20250714)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库伦旗

一、招标条件

本库伦旗2025年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64.98042万元,招标人为库伦旗库伦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新建村内水泥路1.5公里延长米,宽3.5米;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库伦旗2025年和美乡村建设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库伦旗2025年和美乡村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投标人资格及其他要求: 1、企业资质要求: 1.1需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1.2投标人需同时具备住房与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的施工企业。 2、人员资格要求: 2.1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注册证书的注册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并具有有效的B类安全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2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技术职称证书。 2.3拟派往本项目人员需提供2025年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退休返聘人员只需提供退休返聘证明,入职时间不足的人员,自入职之月起算)。 3、财务要求: 须提供近三年(2022年-2024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新成立公司提供自成立以来的年度审计报告)。 4、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其他要求: 1、根据《通辽市建筑市场诚信行为信息管理办法》(通住建发〔2020〕165号)文件规定,对被记录不良行为并经公示的建筑市场信用主体,在公示期限内,招标人可以拒绝其参加建设工程项目投标。公示以通辽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为准(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2、投标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将被拒绝其投标(需提供投标人在该网站上的查询记录)。 3、投标人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被计入黑名单、不良诚信记录的,将被拒绝其投标(需提供投标人在该网站上的查询记录)。 4、近三年内(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投标人(企业)、企业法人、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对于有行贿犯罪行为的,将被拒绝其投标(需提供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截图)。 5、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将被拒绝其投标(需提供投标人在该网站上的查询记录)。 6、投标人不得采用挂靠、转包、虚报业绩和代为投标等形式,一经发现,其中标无效,并列入诚信黑名单同时负责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 7、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8-01 08:30:00到2025-08-07 17:30:00。

获取方式：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08月01日08时30分到2025年08月07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节假日除外），到内蒙古中诚鹏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通辽市地王花园二期商铺23号楼105室）递交购买标书材料，购买标书时应提供以下材料：（1）投标报名申请表；（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3）资质证书；（4）基本开户许可证；（5）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6）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格式自拟）；（7）提供“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裁判文书网行贿罪”的网站截图。。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22 10: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中诚鹏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通辽市地王花园二期商铺23号楼105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22 10: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中诚鹏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通辽市地王花园二期商铺23号楼105室）。

七、其他

无；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库伦旗库伦镇人民政府。

九、联系人

招标人：库伦旗库伦镇人民政府

地址：库伦旗库伦镇

联系人：徐先生

电话：15144968856

邮件：947590661@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中诚鹏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18504855421

邮件：198578627@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立群（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投标报名申请表

申请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申请人名称			
详细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经营范围	
邮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申请投标单位：（盖章）